

证券代码：000608

证券简称：阳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L18

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 2017 年 5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出席董事 7 人，其中，独立董事韩传模先生、董事徐青先生采取通讯表决方式；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达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